

莱特巴斯光学仪器（镇江）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和道德规范

莱特巴斯光学仪器（镇江）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 致力于依据适用法律、法规和条例以及最高道德规范运营业务。因此，董事会采纳本商业行为和道德规范(“行为规范”)，以：

- 促进诚实和道德的行为，包括以遵循道德规范的方式处理实际或明显的利益冲突问题；
- 在本公司向政府有关部门提交的报告和文件中以及在本公司其他公开通信中，进行全面、公平、准确、及时和清晰易懂的信息披露；
- 确保遵守适用的政府法律、法规和条例；
- 保护公司资产，包括本公司的商机和机密信息；
- 保证公平交易；
- 遏制不道德的行为；
- 确保遵守行为规范。

1. 合规性。本行为规范适用于本公司所有员工、高管及董事。遵守本行为规范是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的个人责任。要求所有员工、高管和董事熟悉本行为规范，遵守规定，并根据其所述程序报告任何可疑的违规行为。
2. 利益冲突。在履行职责时，所有员工、高管和董事均有义务始终以公司及其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如果员工、高管或董事的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则可能无法履行此职责。通常而言，在员工、高管或董事的个人利益(或其家庭成员利益)影响（甚至可能会影响）或者不利于（甚至是可能会不利于）本公司利益时，就会产生利益冲突。在员工、管理人员或董事(或其家庭成员)采取了可能导致其难以客观有效地履行公司职责的某种行动或者在其中享有利益时，就会产生利益冲突。在上述人员利用其在公司的职位获取不当个人利益时，也会产生利益冲突。在本行为规范中，“家庭成员”指的是一个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无论是血缘关系、婚姻关系还是收养关系，以及与该人共同生活的任何人员。

虽然无法枚举可能引发利益冲突的所有情况，利益冲突包括下述情形：

- 在与本公司的业务中或者在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企业中（无论是作为公司的供应商、客户或其他身份），或者在正寻求与本公司建立业务关系的其他企业中享有重大经济利益；
- 在与本公司有业务关系的(无论是作为供应商、客户或其他身份)或者正寻求与本公司建立业务关系的任何企业或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高管或合伙人，或者担任与本公司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担任其他管理职务或者顾问；
- 在本公司的任何竞争对手处享有重大经济利益，担任本公司竞争对手的董事、高管或合伙人，或者担任本公司竞争对手的其他管理职务或顾问；
- 在涉及本公司的任何交易中担任经纪人、介绍人或者其他中间人；
- 员工、高管或董事预计或者由于本公司与第三方的任何交易或业务关系，从本公司或者第三方处获得任何款项、服务、贷款、担保或者其他任何个人利益的任何情形；
- 在本公司竞争对手运营的业务中或者在寻求与本公司竞争对手与建立业务关系（(无论是作为公司竞争对手的供应商、客户或其他身份)的任何企业或其他企业中享有重大经济利益；
- 采取违背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公开立场或发表该等声明，或者发表可能导致让本公司为难的公开声明。

鼓励所有员工和管理人员，避免可能产生实际或明显利益冲突的关系。在员工和管理人员代表本公司行事时，不得有任何利益冲突，包括与现有或潜在的客户、供应商、贷款人或者投资人就交易、安排或关系进行谈判，或者提议（或批准）与该等人员的交易、安排或建立关系。要求有利益冲突关系的高管，及时向总经理充分地披露利益冲突事项。要求其他员工向其直接主管及时和充分披露任何利益冲突事项，然后由直接主管及时充分地向上级汇报。任何员工或高管不得参与任何与其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除非获得本公司相关管理人员批准，此举旨在保护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以及避免出现任何不当行为。

如果其他员工对特定情况或关系是否构成利益冲突存有疑问，应咨询直属主管，然后由直属主管向总经理咨询。

如果任何高管对特定情况或关系是否构成利益冲突存有疑问，应咨询总经理或上级负责人。

3. **诚实正直。**本公司的政策是通过诚实道德地处理事务来促进更高的正直标准。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在与本公司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服务提供商、竞争对手、员工以及其在受雇或服务过程中接触的任何人员打交道时，必须诚实行事，遵守最高的商业行为道德规范。
4. **公司商机。**所有员工、高管和董事均有义务在机会出现时把本公司利益放在前面。未事先获得董事会批准，员工、高管和董事不得：**(a)**为自己（或者为朋友或家人利益）利用通过本公司资产、财产、信息或者其在本公司中的职务发现的商机；**(b)**利用本公司资产、财产、信息、职务谋取私利；**(c)**从事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
5. **保密义务。**员工、高管和董事必须对由于本公司、客户、供应商或合作伙伴的委托，或者在受雇于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服务过程中获得的机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为了个人利益使用该信息，除非获得明确合法授权、被要求以及获准披露该机密信息。机密信息包括受法律或本公司与第三方协议保护的所有信息，以及其他可能有损公司利益或者对竞争对手有用的非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商业秘密和其他专有技术信息或数据；
 - 未披露的财务和会计信息；
 - 与当前和未来业务计划有关的战略信息；
 - 定价信息；
 - 客户记录；
 - 员工人事记录(例如：工作申请、简历、绩效评估和记录、薪酬信息、绩效通知、解雇通知等)；
6. **公司资产保护及合理使用。**本公司员工、高管和董事均有义务妥善保护和使用本公司资产，要求其确保有效使用本公司资产，并采取适当的安全措施，以防止未经授权使用或转移公司的实物财产和其他资产，避免因错误行为或疏忽造成财产损失。员工、高管和董事仅可将公司财产用于合法经营或者上级负责人批准的其他目的。保护本公司资产的义务也包括保护公司的专有信息。专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诸如商业秘密、专利、商标和版权之类的知识产权，也包括业务和营销计划、工程和制造理念、设计、数据库、记录和任何非公开的财务数据或报告。
7. **公平交易。**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必须与本公司的董事、员工、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服务提供商、竞争对手（以及在受雇于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服务期间接触的任何人员）公平交易，不得通过操纵、隐瞒、滥用特权信息、错报事实或者其他不公平交易的做法，不公平地利用此类人员。
8. **合规性。**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应理解并遵守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和条例的文字表达及实际含义，以及适用于所负责事项的所有本公司政策和程序。如果任何员工、高管或董事对任何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或程序的含义或解释，或者对其职责的应用适用情况存有疑问，应向本公司主管、经理或其他主管人员咨询（如果其为公司员工或高管）或者向上级负责人咨询(如果其为公司董事)。
9. **内幕交易。**在获悉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非公开信息时，任何员工、高管或董事不得购买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证券，也不得在获悉其他公司重大非公开信息时购买或出售该公司证券，在交易本公司股票时，必须遵守本公司的政策员工、高管和董事证券交易指南。
10. **披露**
 - (a) **员工、高管和董事义务。**本公司的所有账簿和记录应根据国家的会计原则以及适用于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财务报告或会计条例，全面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所有交易。以任何方式参与编制或验证本公司财务报表和其他财务信息的员工、高管和董事必须 (i)确保准确保存本公司的账簿、记录和账目，(ii)与本公司的会计和内部审计部门、独立公共会计师和法律顾问密切合作，以及(iii)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在政府有关部门备案的所有文件以及与本公司财务和业务状况有关的所有其他公共通信中，对相关信息进行充分、公允、准确、及时和浅显易懂的披露。
 - (b) **披露控制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参与本公司披露流程的员工、高管和董事必须熟悉并遵守本公司的披露控制和程序以及适用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制度。
11. **赠与**
 - (a) 向第三方的不当支付和馈赠。除获准的礼品(如下所述)外，本公司或其员工、高管或董事均不得直接或间接批准或者向下述人员付款或赠与钱财和有价物品（(包括材料、设备、设施或服务)），(i) 本公司的当前或潜在客户、供应商、本公司的竞争对手或者政府官员；或(ii)当前或潜在客户、供应商或竞争对手

的任何董事、高管、员工、合伙人、股东或所有人，如果付款或赠与的目的是诱使当前或潜在客户、供应商、竞争对手或政府官员不正当地向本公司或其任何员工、管理人员和董事授予或输送任何利益，或者放弃任何权利主张，或者以其他方式影响当前或潜在客户、供应商、竞争对手或政府官员的业务决策或其他决策。

- (b) **获准的礼品。**在与本公司业务往来中，员工、高管或董事可以向本公司客户、供应商或其他参与或可能参与的第三方提供礼品，通常为餐饮、娱乐或专业广告项目，如果礼品符合以下所有标准：**(i)**符合商业惯例；**(ii)**并非出于不当目的；**(iii)**不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或道德规范；**(iv)**公开披露礼品的详细信息不会给本公司带来难堪。
 - (c) **接受礼物或其他个人利益。**任何员工、高管或董事不得向任何供应商、客户或者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或寻求与本公司建立业务关系的其他人员索取任何金钱、产品或服务、佣金、贷款或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个人利益。员工、官员或董事及其家庭成员，可以在未主动索要的情况下接受象征性的礼品、佣金或者合理的商业招待(包括娱乐以及参加体育或文化活动)，前提是**该礼品或佣金符合以下所有标准：****(i)**不超出与公认的商业惯例相关的一般礼节；**(ii)**不影响接收人在代表本公司履行职责时的独立性或判断；**(iii)**公开披露礼物或佣金的详细信息时不会令本公司感到难堪。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礼品或小费必须尽可能退回。
12. **行为规范获取。**应向本公司的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提供本行为规范副本，并在公司网站上发布本行为规范。
13. **举报违规行为。**任何员工、高管和董事在获悉其他员工、高管或董事违反任何法律、法规或条例或本行为规范时，或者怀疑发生此类违反行为时，必须向总经理或上级负责人举报，可通过电子邮件 codeofethics@lightpath.com 联系审计委员会主席，报告相关的违规行为。按照相关指示，对所有相关问题进行调查。
- 本公司将尽一切努力，在法律允许的限度内，对于任何请求处理指示或者举报违规（或发生违规涉嫌）人员的身份信息承担保密义务；然而，在下述情况下可能无法对举报人信息以及举报的内容保密，**(a)**为了本公司或执法人员调查该事项有必要进行披露；**(b)**根据法律规定进行披露；或**(c)**被指控对象依法有权获得该信息。所有员工、高管和董事应在要求的限度内，配合调查任何违反任何法律、法规或条例或本规范的行为。
14. **禁止报复。**对于诚实举报本公司或任何员工、高管或董事违反或涉嫌违反任何法律、法规或条例或本规范的任何人员，不得采取任何报复行为。采取此类报复行为也视为违反本行为规范，并成为对报复人员进行纪律处分的理由。如果任何员工、高管或董事认为自己被人报复，可以向上级负责人提出申诉，上级负责人应负责进行监督调查。
15. **强制执行本行为规范。**如果上级负责人在调查声称涉嫌违反任何法律、法规或本规范的行为后，确认违反行为确已发生，上级负责人应将违反决定上报董事会。董事会应在收到该违反决定后，采取其认为适当的预防性措施或纪律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训斥、察看、停职、减薪、调离、降职和解雇，如果有犯罪行为或者其他严重违法行为，应通知有关政府部门。
16. **修缮和放弃。**董事会应批准对本行为规范进行的任何修缮。放弃本行为规范条款均需获得董事会批准。如果是高管或董事决定修缮，则必须根据相关法规，在做出决议后的四个工作日内立即向本公司股东披露。

文件接收确认书

在此确认：我已收到并阅读了莱特巴斯光学仪器（镇江）有限公司的商业行为和道德规范（“行为规范”）副本。我理解行为规范的内容，并同意遵守其中所述的政策及程序。

我明白，如果对本行为规范、涉嫌利益冲突举报或者其他违反本规范的行为举报有任何疑问，我应与本行为规范中所述的人员联系。

员工签名：_____

日期：_____